

为筹钱装修结婚,他要求父母“搬出我家”

法院驳回诉请:家人应互谅互让、相扶相携

本报讯(晚报记者 甄泽)出于子女结婚的需求,父母提前将房屋过户给了子女,不料由此引发了纠纷。近日,梁溪法院就审结了这样一起儿子起诉父母的案件。

小李已到适婚年龄,通过自己的努力买了新房,付了首付款,并在父母帮助下还了一部分房贷,但房屋装修及结婚还需要钱,此时小李想到名下登记有一套祖上拆迁分得的房产,目前小李和父母共同居住在该房屋内。小李想卖掉这套房产筹钱,但将想法告诉父母后,遭到老人的强烈反对。双方因此闹僵了,小李一纸诉状将父母告上法庭,要求他们搬出房屋,将房屋返还他。

面对儿子的起诉,老李非常痛心。他称,自家拆迁时分到两套房屋。当时小李已成年,考虑到儿子以后结婚需要房子,老两口商量后将拆迁分到的一套大户型房屋登记在了小李名下,并进行了装修。由于资金有限,另一套房屋至今未装修,一家人目前就住在大房子里。

房子登记在小李名下,是否应由小李处置?办案法官认为,小李和父母系原生家庭,一家人同吃同住共同生活至今。涉诉的房屋从取得时就是家人共同决策权属登记、共同居住使用,虽然在居住数年后,该房屋登记到了小李的名下,但并非小李以一己之力购买,而是由包括老李在内的长辈亲属的财产拆迁转换而来。

小李的父母既属于赠与人,同时又是居住人,小李在受赠进行产权登记时,也未约定排除父母继续在该房屋中居住的权利。

结合小李的情况,其母亲对其新购房屋有出资的情况,小李与父母之间始终存在共同的家庭利益基础,未有明晰的析产界限,因此小李受赠取得涉案房屋所有权登记并不能想当然排除其父母对该房屋原始即有的居住权。最终法院判决驳回小李的诉请。

办案法官表示,小李通过自己的努力买房应予鼓励,然而自立之余,应饮水思源,恒念养育之情。因此在判决书的最后,法官添上了一行寄语:结婚添产本为阖家美事,齐心协力方得花好月圆。望家人之间皆能互谅互让,相扶相携共渡难关,切勿因一事之歧见、一行之不当而伤天伦之情。

法官介绍,现实生活中,一些父母会将自己名下的房产过早的或者无条件的赠与子女,以期老有所养。不过父母在处理财产时应注意两点:可以与子女签订《赠与协议》,在协议中保留老人在有生之年对房屋的收益权、居住权,或将“履行赡养义务是赠与房产的先决条件”明确约定其中;父母和子女共同持有不动产所有权,可以把父母、子女的名字共同写在房产证上,这样没有父母的同意,子女就无法随意处置房产。

轻信电视购物 买上万元药没疗效

监管部门介入调解,帮他索回养老钱

本报讯 市民陈大爷(化名)看着电视广告,自己对症买药治病,结果花了上万元养老钱,病情未见好转,想要回钱却屡屡碰壁。近日,梁溪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迎龙桥分局介入该消费纠纷。

陈大爷今年85岁,住我市一家敬老院。今年年初,陈大爷在收看外地某电视频道时,看到一则电视广告,大致内容是宣称一款通络胶囊能有效治疗心脑血管疾病,患者服用80-120天即可化栓,“从此告别拐杖,还您一个轻松身体”。

陈大爷越看越心动。原来,两年前,他因患中风导致半身不遂,给生活带来不便,想去医院看病也由于某些原因一直未能成行,为此很是烦恼。他拨打了电视广告上的订购电话,购买了4个疗程的通络胶囊,很快这些胶囊就送到了他手里。

服药一段时间后未见任何效

果,他就打电话向商家询问情况。对方解释称,该药药性温和,并向他推销了另一款药,让他搭配服用。陈大爷治病心切,又买了5000多元的“搭配药”。

收到药后,陈大爷按商家叮嘱服用了一段时间,可病情仍未见改善。他感觉不对劲,怀疑被忽悠了,要求商家为其未服用的药品办理退款,怎料对方一口拒绝。陈大爷多次索要退款未果,无奈之下向有关部门求助。

监管部门工作人员在处理该消费纠纷时发现,陈大爷在购药前看到的电视广告早已停播,他也无法提供任何相关的交易凭证,维权有一定难度。后根据陈大爷电视购物期间与商家业务员的通话记录,工作人员拨通了对方的电话,经沟通交流、法规政策宣讲,商家最终退还了陈大爷1.9万元的购药款。(刘娟)

思想不放松 隐患不放过

东北塘街道用责任担当筑牢安全生产“根基”

今年以来,东北塘街道认真贯彻上级会议文件精神,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工作方针,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扎实做好安全生产各项工作,把安全生产放在首要位置,全方位、多角度、宽领域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将安全生产理念推向深处,落到实处。



从近身处构筑“防护网”

“安全为人民”,安全生产不仅仅关乎东北塘街道的经济发展,更是关乎人民群众的民生福祉。街道全体党政领导带领14个小组开展国庆节前安全生产大检查,“瓶改管”“瓶加警”推动辖区餐饮企业燃气安全全面升级,“专业鉴定+维修加固”增添居住安全感,恪守以人为本、生命至上的理念,就更要把工作做得更细更实更准。

从底线处拉起“警戒线”

“促一方和谐,保一方稳定”,意味着务必要把安全生产摆在重要位置。出动检查人员246人次、20次突击夜查东方钢材城,显著优化市场秩序;对4家物流停车场展开专项检查,136台叉车全部合格;专委会联合开展特种

设备及工贸(危化品)检查,38家企业加快推进双控机制和标准化创建;织密针脚,让386家“厂中厂”排查整治无所遁形。这些数字的背后是街道对于“安全生产警钟长鸣”的强烈共识。

从小节上设置“安全阀”

“安全没有小事,责任重于泰山”。越是处于安全生产的爬坡期、过坎期,越要绷紧安全生产这根弦。开展违法违规“小字头”、停产停业企业专项检查,展现东北塘街道对熄灭每

一束“小火苗”的坚定决心;排查车库及小间房屋6864户,查出车改厨3628户,检查人员对每一个隐患角落“不抛弃,不放弃”;组织开展77次消防安全检查,发现火灾隐患或违法违规246处,责任单位对于消除消防漏洞追求“一个都不能少”。“祸患常积于忽微”,只有确保安全责任落实无死角、全覆盖,才能吃下生产安全的“定心丸”。

从意识上鸣起“警报铃”

“心中有数,手中有术”。系统开展东北塘“安全生产月”,推进“安全生产企业行”,举行“119”消防宣传月启动仪式,策划“学重要论述保安全发展”网络宣讲学习活动,安全生产理念不能只是“一阵风”,唯有将安全理念贯穿生产全程,东北塘的人民群众才能安心放心,经济发展才能高质高效,社会才能安定和谐。不懈的宣传发动,让“安全”成为了东北塘企业共同的追求。“思所以危则安,思所以乱则治”,增强忧患意识,才能防患于未然。

“事故从来不相



信漂亮话”。下阶段,东北塘街道将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认真履行安全生产职能,努力构建统一领导,依法监管,企业负责,群众监督,社会广泛支持、齐抓共管的安全生产工作格局,用实践和行动来给安全生产这道考题写下人民满意的答卷。(东北塘宣)

